



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HOLDINGS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4)

2013年2月21日(星期四)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代表委任表格

與本代表委任表格 有關之股份數目(附註1)	
--------------------------	--

本人/吾等(附註2) _____

地址為 _____

乃招商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股東，茲委任(附註3)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於2013年2月21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香港JW萬豪酒店3樓宴會廳舉行之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按以下指示代表本人/吾等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投票。若無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表決。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批准終止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		

日期：2013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附註5)： _____

附註：

- 請填上與本代表委任表格有關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本公司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有關。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 閣下擬委派之代表之姓名及地址。股東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並於表決時代為投票。受委派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 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 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 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之決議案的任何修訂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 閣下或 閣下之正式書面授權人簽署，如股東為法人團體，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經由公司負責人、授權代表或獲正式授權之其他人士親筆簽署。
- 倘屬聯名登記股份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該等人士均可於大會上就該等股份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若超過一位有關之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股東名冊內有關聯名持有人中排名首位之出席者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本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